

臺北自來水事業處工程總隊 110 年 7 月份主管會報紀錄

時 間：110 年 7 月 15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地 點：視訊會議

主 席：范煥英總隊長

紀錄：許智竣

出席者：詳簽到表

壹、110 年 6 月份隊務會議紀錄確認。

貳、歷次主管會報指示暨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及工程稽核報告：（報告單位：工管科）

報告事項：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

一、茶山高地供水管線新設工程民眾陳情案協請區公所及里長溝通協調部分，請持續追蹤後續協調情形。

（工務科）

二、公館淨水場樹木移植工程請配合公館淨水場改建案期程暫緩辦理。（設計科）

三、公館淨水場高壓電纜遷移工程辦理期程，請配合設施整備計畫第 1、2 階段預算整體檢討排程。（設計科）

四、松仁路增設 $\phi 1000\text{mm}$ 不斷水閥，請工務科儘速安排探挖，並會同設計科及施工廠商現勘研商施工方案。（工務科、設計科）

五、列管編號 110063003 維持列管，110061702 設計科解除列管，餘 110063005、W1090501 解除列管。

參、重要工作目標管理進度報告：（報告單位：設計科、

工務科)

報告事項：如書面資料。

主席裁示：劍潭等 4 座水管橋功能改善工程請積極辦理材料檢驗，其中永福水管橋因停水所涉層面較廣，後續施工期程及停水方案規劃應儘速進行，並提早洽供水科、營業分處調協配合事宜。(工務科)

肆、市長、處長暨主席指示事項：

一、各級主管審核估驗時，請針對常見退件原因詳加複核，以避免相同錯誤重複發生。(各科室)

二、路面修復不良為路證受罰主要原因，且為民眾、里長及各權管單位重視，請施工單位應特別注意並避免各種可能產生路面不良之狀況。(工務科)

三、疫情期間居家辦公民眾較多，請施工單位嚴加控管施工時間，避免逾時收工造成之延後復水及施工噪音影響民眾生活。(工務科)

四、翡翠原水管隧道段貫通典禮之籌備，請於 7 月底前洽市府協調，並確實掌握相關辦理進度。(工務科)

五、各單位如有重大危機事件、跨局處爭議事項及新聞事件等案件發生，應優先處理或立即尋求協助，以免事態擴大。(各科室)

六、有關路證 GML 逾期繳交情形，臺北市 109 年計有 1 件，新北市 106 至 110 年有 7 件，另施工逾時通報

共有 5 件，請工務科持續追蹤改善。（工務科）

伍、臨時動議：

一、報告單位：黃心怡主任秘書。

報告事項：因應本次副總隊長、副總工程司業務調整，本總隊分層負責明細表（公務項目、核章流程及編號等）將配合修正，並自110年7月16開始實施，請各科室主管嚴格把關，避免錯誤發生。

主席裁示：請各主管向同仁宣達相關規定。

二、報告單位：政風室蕭正宏主任。

報告事項：各級主管就到職及卸離職財產申報宣導，副總隊長請向監察院申報，總工程司以下（含工務科科長）請向法務部財產申報系統申報。

主席裁示：請於規定時間內完成申報。

陸、散會：下午3時30分。